

三、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**昆明市民族歌舞剧院有限公司**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**云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**的**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创作*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创作，属于“**其他未列明行业**”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**昆明市民族歌舞剧院有限公司**，从业人员**164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472.84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335.41**万元，属于**中型企业**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昆明市民族歌舞剧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6日

